

关于对北京瑞索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388 号

北京瑞索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瑞索数科）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营业收入与经营活动现金流

你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00,117,156.21 元、129,799,745.15 元、191,005,273.93 元，分别同比增长 125.76%、29.65%、47.15%，你公司解释 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优化了营销策略，包括改进产品定位、加强品牌宣传、提升客户服务质量等，从而提高了市场知名度和竞争力，吸引了更多客户”。

2023 年，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265,267.75 元，同比下降 156.20%。你公司解释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扩大了销售规模，客户付款具有一定周期性，公司支付项目代理费导致，同时加大了对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投入更多的研发资金导致”。

请你公司：

（1）结合你公司具体服务内容、行业情况、客户拓展情况等，说明各项业务收入变动的具体原因以及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2）说明本期项目代理费的具体内容、业务模式、金额、合作对象，是否与营业收入规模相匹配及原因；

(3) 结合你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服务实际提供情况、期后客户实际付款情况等说明相关收入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并结合你公司信用政策及其变化说明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条件以刺激销售的情况。

2、关于销售费用

你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分别发生销售费用 1,974,191.85 元、3,633,426.86 元、5,983,035.49 元,分别同比增长-74.71%、84.05%、64.67%。在 2021 年至 2023 年的销售费用中,服务费占比分别为 12.11%、7.06%、59.18%,职工薪酬占比分别为 46.98%、66.92%、23.79%。2023 年年报显示你公司销售人员由期初的 34 人减少到期末的 25 人。

请你公司结合营销模式变化、销售拓展情况、售后服务政策变化等,说明销售费用的项目构成变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在营业收入增长的情况下销售人员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

3、关于研发费用

你公司 2023 年研发费用为 24,083,059.84 元,同比增长 12,358.44%,占收入比重 12.61%。你公司解释主要原因是“为了保持市场竞争优势,更新换代自身的技术与产品,大量的研发投入,包括新技术的开发、产品的测试与调整等,从而导致研发费用的显著增加,同时正在加强研发团队或扩大研发规模,以提升研发能力和效率,扩大市场份额”。其中,你公司 2023 年委外研发费用为 22,843,276.52 元,2022 年为 0 元。

请你公司结合委外研发费用涉及的主要项目、合作对象、项目进展、已取得及预计取得的研发成果、预计成果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作用，说明你公司开展委外研发活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4、关于主要客户及主要供应商

2023 年，你公司第一大客户罗高仕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和罗科仕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合计实现销售金额 66,792,409.26 元，年度销售占比 34.97%。除第一大客户外，第二大客户至第五大客户均为本期新增的主要客户。经公开信息查询，你公司第四大客户、第五大客户实缴资本均为 0 元、参保人数均为 0 人。

2023 年你公司向前五供应商采购金额 76,986,258.24 元，年度采购占比为 63.00%。经公开信息查询，你公司第一、第三、第五大供应商实缴资本均为 0 元、参保人数均为 0 人。

请你公司：

（1）分别说明对第四、第五大客户以及第一、三、五大供应商业务往来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开始时间、业务规模、交易价格、资金往来等情况，并结合成立时间、经营范围、资金状况、员工规模等，说明其公司规模与你公司业务往来是否匹配，对方是否具备履约能力，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

（2）结合行业竞争形势、业务模式、获客渠道、合作方式等，说明本期内主要客户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销售渠道是否具有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4 年 8 月 2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4 年 8 月 14 日